

中共曲阜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曲师大纪委字〔2021〕13号

关于在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 任用工作中严肃纪律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按照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学校已启动中层干部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为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以“零容忍”的态度正风肃纪，进一步匡正选人用人风气，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和政治生态，按照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提出如下纪律要求：

一、全校各级领导干部要站在讲政治守规矩的高度，充分认识此次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重要意义，坚决贯彻执行学校党委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到讲党性、顾大局、

守纪律、做表率，服从统一安排，全力支持，密切配合做好相关工作，自觉抵制各种不正之风，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二、在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各级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政治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要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职责；每位党员干部要坚守工作岗位，认真做好本职工作。要做到职务不变、工作不断，思想不散、秩序不乱，保持工作的连续性。每位党员干部要讲党性、顾大局、守纪律，正确处理个人和组织的关系，正确对待个人的进退留转，自觉服从组织安排。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不得突击花钱，不得用公款请客送礼，不得违反纪律搞迎送活动，不得借工作调动之机侵占公共财物。学校宣布任职后，要按要求认真进行财、物清理，办理好交接手续。

三、严格考察人选对象的党风廉政情况，把好人选廉政关，坚决防止“带病提拔”。坚决防止用人上的不正之风。严禁拉帮结派，对搞团团伙伙、结党营私的，一律给予纪律处分；严禁违规拉票，对在民主推荐中搞拉票等非组织活动的，一律排除出人选名单或者取消资格，视情节给予纪律处分；严禁买官卖官，对以谋取职务调整、晋升等为目的贿赂他人或者收受贿赂的，一律先停职或者免职，并依纪依法处理；严禁跑官要官，对采取拉关系或者要挟等手段谋取职务或者职级待遇的，一律不得提拔使用；严禁说情打招呼，对搞封官许愿或者为他人提拔重用说情打

招呼，情节严重的严肃追究责任；严禁跑风漏气，对泄露、扩散涉及干部集中调整、组织安排等保密内容的，一律追究相关人员责任；严禁干扰干部集中调整和选拔任用工作，对造谣、诬告他人或者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权力的，一律严厉查处，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中层领导班子集中调整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是一项十分严肃的政治任务，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要自觉接受组织监督和群众监督，维护组织纪律的严肃性，确保干部选拔任用作风清正、顺利进行。学校纪委将加大监督和查处力度，对违规违纪问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追究责任。

举报电话、邮箱：

党委组织部： 0537-4456101 qfnuzzb@163.com

纪 委： 0537-4455668 jiwei4455662@126.com

中共曲阜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6月9日

纪律检查委员会

曲阜师范大学纪委综合处

2021年6月9日印发
